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 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S-ENB01

問題編號

SV015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2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能源供應；電氣、氣體及核電安全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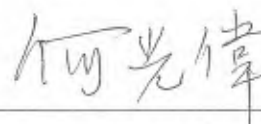
請政府提供有關興建石油氣加氣站的資料，特別是在決定是否批准加建石油氣加氣站時所考慮的因素。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

香港現有 12 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及 46 個非專用石油氣加氣站，足以應付全港石油氣的士及小巴的需求。所有石油氣加氣站均須符合《氣體安全條例》的安全規定，而其選址亦須符合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的要求，以確保風險水平屬可以接受。為方便石油氣車輛加氣，政府自 2000 年起奉行的政策是，在售賣土地以供興建加油站時，若能符合安全規定，有關加油站亦須提供石油氣加氣設施。

簽署：



姓名：

何光偉

職銜：

機電工程署署長

日期：

10.4.2008